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21 年度尽职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对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1 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发生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初，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毕克、潘庆中、李罡三名成员组成。2021 年 8 月，独立董事潘庆中先生因工作原因，主动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等相关职务。2021 年 9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王春飞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

调整完成后，目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毕克、王春飞、李罡三名成员组成。其中毕克先生、王春飞先生为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毕克先生担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审计委员会 6 次，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会议	审议通过议案
1	2021/3/12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未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	2021/4/21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 第 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1 年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3	2021/6/7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 第 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4	2021/8/13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 第 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	2021/10/21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 第 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6	2021/12/30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 第 六次会议	《反舞弊管理制度》

三、审计委员会工作履职情况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和评价，并对其专业性和独立性进行了评估，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的资格，自公司聘任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独立、严谨、客观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议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2、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与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认

真审阅和检查公司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计划，积极督促和指导相关内控部门严格按照工作计划执行各项工作，并对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在持续开展方面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报告期内，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存在重大问题情况。

3、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及其披露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通过对公司财务报表的认真、仔细审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会计准则》的编制要求，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未发现其中存在重大错误和疏漏。公司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因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

4、协调管理层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积极组织公司管理层、财务部及相关部门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审计计划、审计范围和审计方法等方面进行了沟通协商，关注相关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协助公司审计工作顺利进行。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能，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及外部审计的评估工作进行了审慎的讨论和审议，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较好地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2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独立、客观、专业的工作原则，继续发挥审查、监督作用，切实履行职权范围内的责任，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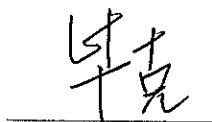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年3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the characters '毕克' (Bǐ Kè),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毕克

2022年 3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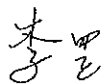
王春飞

王春飞

2022年3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 Yi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李罡

2022年 3 月 28日